



海正环境监测
Haizheng Monitoring



161212050565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18F2502Z-6

项目名称

水、气、声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5月12日

检测报告专用章



检 测 结 果

监测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
采样日期	2020.05.09	采样地点	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样日期	2020.05.09	采样人员	吴天昊、许旺
检测日期	2020.05.09-2020.05.12	样品状态	液态, 完好
样品数量	3 个	样品描述	浑

检测项目	生活污水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无量纲)	8.64	8.67	8.58
悬浮物 (mg/L)	59	53	49
化学需氧量 (mg/L)	143	133	138
氨氮 (mg/L)	25.7	24.4	23.6

监测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5.07-2020.05.08	采样地点	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样日期	2020.05.07-2020.05.08	采样人员	吴天昊、许旺
检测日期	2020.05.07-2020.05.12	样品状态	固态, 完好
样品数量	15 个	样品描述	低浓度采样头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口径 (m)	检测频次	含湿量 (%)	废气温度 (°C)	废气流速 (m/s)	标干流量 (Nm³/h)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DA005	15	Φ0.40	第一次	2.0	30.8	18.9	7414	1.0	7.41×10 ⁻³
			第二次		30.6	18.8	7399	1.2	8.88×10 ⁻³
			第三次		30.8	19.1	7493	1.3	9.74×10 ⁻³
DA006	20	Φ1.1	第一次	2.4	60.3	5.3	14270	1.7	2.43×10 ⁻²
			第二次		60.2	5.4	14676	2.2	3.23×10 ⁻²
			第三次		60.4	5.2	14136	2.3	3.25×10 ⁻²
DA007	20	Φ1.1	第一次	2.8	61.3	5.8	15624	8.6	0.134
			第二次		61.2	6.2	16427	8.0	0.131
			第三次		61.4	6.0	16156	7.3	0.118
DA009	15	Φ1.0	第一次	2.1	37.7	10.0	24068	8.8	0.212
			第二次		38.4	10.2	24487	9.3	0.228
			第三次		38.2	10.2	24499	9.0	0.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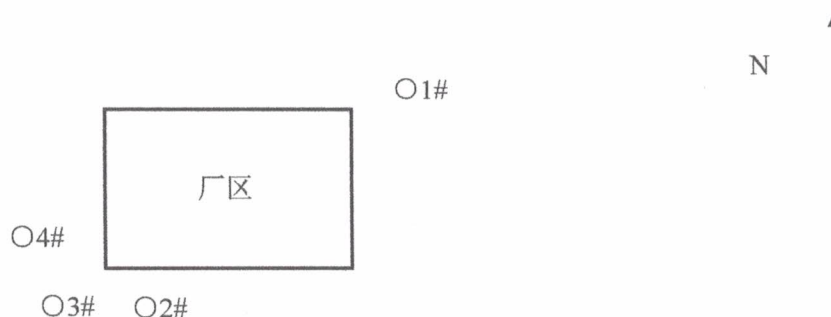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口径(m)	检测频次	含湿量(%)	废气温度(℃)	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³/h)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³)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DA010	15	Φ0.65	第一次	2.1	37.6	27.9	28229	3.8	0.107
			第二次		38.0	28.2	28551	4.5	0.128
			第三次		38.5	28.0	28253	4.7	0.133

监测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5.06	采样地点	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样日期	2020.05.06	采样人员	吴天昊、许旺
检测日期	2020.05.06-2020.05.12	样品状态	固态,完好
样品数量	16个	样品描述	滤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上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下风向○4#
颗粒物(mg/m³)	2020.05.06	第一次	0.289	0.333	0.311	0.356
		第二次	0.267	0.311	0.333	0.333
		第三次	0.267	0.333	0.356	0.311
		第四次	0.289	0.356	0.356	0.311

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0.05.06



无组织采样时间段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0.05.06	第一次	22	100.9	2.1	东北	阴
	第二次	24	100.8	1.8		
	第三次	27	100.6	1.8		
	第四次	26	100.6	1.7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厂界噪声				
检测点位	分析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东厂界	2020.05.06	噪声	54	49
▲2 南厂界			53	49
▲2 西厂界			56	49
▲2 北厂界			52	48
检测点位示意图：			▲4 ▲3 厂区 ▲1 ▲2 N ↑	
			备注： 检测结果为修正后结果。 采样日期：2020.05.06； 天气：阴； 风向：东北风； 风速：1.5-2.6m/s。	

本次检测依据和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及编号 (含年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AL20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L2	0.025 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ME155DU/02	1.0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ME104E/02	0.001 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0 型	——

报告结束

编制: 胡欣

审核: 范全

签发: 潘

签发日期: 2020.05.12

检测报告专用章

说 明

- 一、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二、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 三、 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宣传。
- 四、 本报告只对此次检测结果负责。
- 五、 若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5 楼 12 层
1206-1211 室

电话：0551-65894538

传真：0551-65894538

邮政编码：230088